



2023 年招标采购项目

- 1、微机室、视频会议系统购置项目
- 2、电商实训室、录播室购置项目
- 3、新餐厅明厨亮灶、新宿舍楼、生活服务中心视频监控采购项目



迁西县职业技术教育中心

Qianxi Vocational and technical education center



河北省政府采购计划备案表

一级预算部门(公章): 迁西县教育局 采购单位(公章): 迁西县职业技术教育中心 备案时间: 2023-08-15
一级预算部门编码: 360 采购单位编码: 360011 备案编号: J360037739 单位: 元

预算项目商品名称	品目编码	数量	单价	合计	是否适用招标投标法	是否集中采购	采购方式
(202300018647) 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中央专项资金（达标工程）冀财教（2022）155号；							
预算编码及预算项目名称							
电商实训室、录播室采购项目	—	—	—	700000	否	迁西县政府米购中心	公开招标
1 电商实训室、录播室采购项目	A02010104	1	700000	700000	否	—	公开招标
						—	
						—	
						—	
						—	
						—	
						—	
						—	
各项目合计				柒拾万元整		—	—
一级预算部门签字：杨东				一级预算部门财务负责人（签字）：李红贞			
采购单位负责人（签字）：杨东				采购单位财务负责人（签字）：李红贞			
采购项目联系人：尹国坤				联系电话：0315-5791000			

(Handwritten signature)



政府采购委托代理协议书

甲方（采购人）：迁西县职业技术教育中心

乙方：迁西县政府采购中心

甲方迁西县职业技术教育中心新餐厅明厨亮灶、新宿舍楼、生活服务中心视频监控采购项目（项目编号：QXCGZX2023A-16）已经核准，乙方愿接受甲方委托，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甲方的要求组织采购。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就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采购项目概况

1、项目预算金额：530000 元。

2、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 邀请招标 ☐ 竞争性谈判
☐ 询价 ☐ 单一来源采购 ☐ 竞争性磋商

3、项目结算付款方式：按合同约定付款。

4、交货（服务）时间及方式或工程工期：合同签订30日内。

5、履约保证金是否收取：收 收取比例：10%。
是否委托迁西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代收代退：是。

6、采购需求由甲方/乙方确定，评标办法由甲方/乙方确定。

7、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询价/谈判/磋商小组）确定中标（成交）人：是。

8、当预中标（成交）人放弃中标（成交）资格时，顺延中标（成交）/重新组织采购。

9、是否委托乙方处理质疑、投诉：是。

二、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指定尹国坤同志作为甲方的项目负责人，代表甲方联系和处理本次委托项目采购过程中的有关具体事项，联系方式：手机号：13832904376，座机号：0315-5291000。

（二）委托乙方采购时，应保证采购资金已到位，若因采购资金没有到位而产生的一切后果由甲方负责。

（三）负责办理所委托项目的送审、报批、备案手续，协助乙方市场调研。



(四) 向乙方提供采购需求(电子版和纸质盖章版),在拟定采购需求时应充分调研、论证,确保提供的需求符合《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若需求中有违反法律法规要求的内容,承担其带来的一切责任。

(五) 向乙方提供特定资质要求并提供拟定该资质要求的依据文件。

(六) 对乙方编制的采购文件进行确认。

(七) 推荐一位代表会同乙方代表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抽取论证采购文件和评标所需的评审专家。

(八) 负责向领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介绍项目情况,回答供应商提出的疑问。

(九) 推荐一位代表参与评标。

(十) 甲方配合乙方处理供应商质疑,并按时作出答复。

(十一) 与中标/成交单位签订政府采购合同,项目完成后负责组织验收工作。

(十二) 按政府采购合同规定,办理与中标供应商结算资金有关事宜。

三、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协助甲方进行市场调研工作(须甲方另行委托)。

(二) 依据甲方所提供的采购需求编制采购文件。

(三) 协助甲方组织采购文件的论证(须甲方另行委托)。

(四) 根据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的有关规定发布相关采购信息。

(五) 按照有关规定,负责向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提供论证招标文件、评标专家需求。向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反馈评审专家论证采购文件、评标表现情况。

(六) 负责依法组织成立评标委员会、谈判小组、询价小组,并负责采购活动现场的组织工作。



(七) 负责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指定网站上公告中标结果，向中标（成交）供应商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并将结果通知甲方。

(八) 负责甲方与中标或成交供应商政府采购合同签订
的见证。

(九) 协助甲方处理质疑和投诉（须甲方在本协议中委
托）。

(十) 负责相关采购资料的整理、归档和保管。

四、工作原则

(一) 甲、乙双方均应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按照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有关规定，坚持公开透明、公平
竞争、公正、诚实信用的原则开展工作。重大事项，由双
方协商研究决定。

(二) 在整个采购过程中，双方均接受政府采购监管部
门的监督管理。

五、其他

1、甲乙双方应当全面履行各自的义务，如发生违约行
为，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2、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一份，双方签字盖
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签字、盖章）：

地址：

迁西县兴城镇白堡街5号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邮箱：yinguoshen6@sina.com

2023年9月5日

乙方（签字、盖章）：

地址：迁西县城关津源

西街迁西县政务服务中

心三楼（迁西县城关喜

峰北路与津源西街交叉

口西行300米路南，迁

西县妇幼保健院西侧）

联系人：郭建伟

联系电话：0315-5668872

邮箱：qxcgzx@163.com

2023年9月5日



政府采购委托代理协议书

甲方（采购人）：迁西县职业技术教育中心

乙方：迁西县政府采购中心

甲方迁西县职业技术教育中心微机室、视频会议系统购置项目（项目编号：QXCGZX2023A-6）已经核准，乙方愿接受甲方委托，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甲方的要求组织采购。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就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采购项目概况

1、项目预算金额：744000 元。

2、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询价 ☐单一来源采购 ☐竞争性磋商

3、项目结算付款方式：按合同约定付款

4、交货时间及方式：合同签订后30日内安装调试完毕

5、履约保证金是否收取：收 收取比例：10%。
是否委托迁西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代收代退：是。

6、采购需求由甲方/乙方确定，评标办法由甲方/乙方确定。

7、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是。

8、当预中标（成交）人放弃中标（成交）资格时，顺延中标（成交）/重新组织采购。

9、是否委托乙方处理质疑、投诉：是。

二、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指定尹国律同志作为甲方的项目负责人，代表甲方联系和处理本次委托项目采购过程中的有关具体事项，联系方式：手机号：13832704376，座机号：0315-5791000

（二）委托乙方采购时，应保证采购资金已到位，若因采购资金没有到位而产生的一切后果由甲方负责。

（三）负责办理所委托项目的送审、报批、备案手续，协助乙方市场调研。

（四）向乙方提供采购需求（电子版和纸质盖章版），在拟定采购需求时应充分调研、论证，确保提供的需求符



合《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若需求中有违反法律法规要求的内容，承担其带来的一切责任。

（五）向乙方提供特定资质要求并提供拟定该资质要求的依据文件。

（六）对乙方编制的采购文件进行确认。

（七）推荐一位代表会同乙方代表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抽取论证采购文件和评标所需的评审专家。

（八）负责向领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介绍项目情况，回答供应商提出的疑问。

（九）推荐一位代表参与评标。

（十）甲方配合乙方处理供应商质疑，并按时作出答复。

（十一）与中标/成交单位签订政府采购合同，项目完成后负责组织验收工作。

（十二）按政府采购合同规定，办理与中标供应商结算资金有关事宜。

三、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协助甲方进行市场调研工作（须甲方另行委托）。

（二）依据甲方所提供的采购需求编制采购文件。

（三）协助甲方组织采购文件的论证（须甲方另行委托）。

（四）根据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的有关规定发布相关采购信息。

（五）按照有关规定，负责向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提供论证招标文件、评标专家需求。向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反馈评审专家论证采购文件、评标表现情况。

（六）负责依法组织成立评标委员会、谈判小组、询价小组，并负责采购活动现场的组织工作。

（七）负责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指定网站上公告中标结果，向中标（成交）供应商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并将结果通知甲方。



(八) 负责甲方与中标或成交供应商政府采购合同签订
的见证。

(九) 协助甲方处理质疑和投诉(须甲方在本协议中委
托)。

(十) 负责相关采购资料的整理、归档和保管。

四、工作原则

(一) 甲、乙双方均应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按照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有关规定,坚持公开透明、公平
竞争、公正、诚实信用的原则开展工作。重大事项,由双
方协商研究决定。

(二) 在整个采购过程中,双方均接受政府采购监管部
门的监督管理。

五、其他

1、甲乙双方应当全面履行各自的义务,如发生违约行
为,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2、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一份,双方签字盖
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签字、盖章)

地址:

迁西县兴城镇白堡街5号

联系人:

联系电话:13832904876

邮箱:yinguoshen6@sina.com

2023年5月8日

乙方(签字、盖章)

地址:

迁西县城关建源
西街迁西县政府服务中
心三楼(迁西县城关喜
峰北路与津源西街交叉
口西行300米路南,迁
西县妇幼保健院西侧)

联系人:郭建伟

联系电话:0315-5668872

邮箱:qxcgzx@163.com

2023年5月8日



政府采购委托代理协议书

甲方（采购人）：迁西县职业技术教育中心

乙方：迁西县政府采购中心

甲方迁西县职业技术教育中心电商实训室、录播室购置项目（项目编号：QXCGZX2023A-7）已经核准，乙方愿接受甲方委托，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甲方的要求组织采购。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就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采购项目概况

1、项目预算金额：700000 元。

2、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询价 ☐单一来源采购 ☐竞争性磋商

3、项目结算付款方式：按合同约定付款

4、交货时间及方式：合同签订后30日内安装调试完毕

5、履约保证金是否收取：收 收取比例：10%。
是否委托迁西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代收代退：是。

6、采购需求由甲方/乙方确定，评标办法由甲方/乙方确定。

7、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是。

8、当预中标（成交）人放弃中标（成交）资格时，顺延中标（成交）/重新组织采购。

9、是否委托乙方处理质疑、投诉：是。

二、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指定尹国坤同志作为甲方的项目负责人，代表甲方联系和处理本次委托项目采购过程中的有关具体事项，联系方式：手机号：13832904376，座机号：0315-5791000

（二）委托乙方采购时，应保证采购资金已到位，若因采购资金没有到位而产生的一切后果由甲方负责。

（三）负责办理所委托项目的送审、报批、备案手续，协助乙方市场调研。

（四）向乙方提供采购需求（电子版和纸质盖章版），在拟定采购需求时应充分调研、论证，确保提供的需求符



合《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若需求中有违反法律法规要求的内容，承担其带来的一切责任。

（五）向乙方提供特定资质要求并提供拟定该资质要求的依据文件。

（六）对乙方编制的采购文件进行确认。

（七）推荐一位代表会同乙方代表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抽取论证采购文件和评标所需的评审专家。

（八）负责向领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介绍项目情况，回答供应商提出的疑问。

（九）推荐一位代表参与评标。

（十）甲方配合乙方处理供应商质疑，并按时作出答复。

（十一）与中标/成交单位签订政府采购合同，项目完成后负责组织验收工作。

（十二）按政府采购合同规定，办理与中标供应商结算资金有关事宜。

三、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协助甲方进行市场调研工作（须甲方另行委托）。

（二）依据甲方所提供的采购需求编制采购文件。

（三）协助甲方组织采购文件的论证（须甲方另行委托）。

（四）根据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的有关规定发布相关采购信息。

（五）按照有关规定，负责向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提供论证招标文件、评标专家需求。向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反馈评审专家论证采购文件、评标表现情况。

（六）负责依法组织成立评标委员会、谈判小组、询价小组，并负责采购活动现场的组织工作。

（七）负责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指定网站上公告中标结果，向中标（成交）供应商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并将结果通知甲方。



(八) 负责甲方与中标或成交供应商政府采购合同签订
的见证。

(九) 协助甲方处理质疑和投诉(须甲方在本协议中委
托)。

(十) 负责相关采购资料的整理、归档和保管。

四、工作原则

(一) 甲、乙双方均应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按照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有关规定,坚持公开透明、公平
竞争、公正、诚实信用的原则开展工作。重大事项,由双
方协商研究决定。

(二) 在整个采购过程中,双方均接受政府采购监管部
门的监督管理。

五、其他

1、甲乙双方应当全面履行各自的义务,如发生违约行
为,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2、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一份,双方签字盖
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签字、盖章):

地址:

迁西县兴城镇白堡街5号

联系人:尹国坤

联系电话:13832904376

邮箱:yinguoshen6@sina.com

2023年5月8日

乙方(签字、盖章):

地址:迁西县城关津源

西街迁西县政府服务中

心三楼(迁西县城关晋

峰北路与津源西街交叉

口西行300米路南,迁

西县妇幼保健院西侧)

联系人:郭建伟

联系电话:0315-5668872

邮箱:qxcgzx@163.com

2023年5月8日